

珠海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监事会主席辞职的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近日珠海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监事会收到现任监事会主席黄志华先生递交的书面辞职报告，黄志华先生由于达到法定退休年龄，申请辞去公司监事会主席及监事职务。辞职生效后，黄志华先生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。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黄志华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22,269 股，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。

由于黄志华先生辞职将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低于法定人数，根据《公司法》等相关规定，黄志华先生的辞职将在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监事后生效。辞职生效前，黄志华先生仍将继续履行监事会主席和监事职责，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尽快完成监事补选工作。

黄志华先生在担任公司监事会主席及监事期间，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忠实履行作出的声明及承诺，恪尽职守、勤勉尽责，为公司规范运作和高质量发展作出重要贡献。公司及公司监事会对黄志华先生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！

特此公告

珠海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4 年 1 月 11 日